**困难学生身份审核所需提供材料及注意事项**

**一、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：（以下材料二选一）**

1、低保证明须包含申请补贴学生的姓名、身份证号等信息，并明确该学生本人正享受低保待遇，由县区级以上民政部门加盖公章，公章要下压落款时间。

2、低保证，低保证上需要有学生的姓名、身份证号码信息，2021年的审核日期，或者是

2021年领取低保金的存折流水。

**二、重点优抚对象：如烈士子女等**

当地民政系统出具的证明，民政系统盖章，落款是2021年的日期。

**三、临时救助的大重病对象**

当地民政系统出具的证明，所患疾病达到享受民政补助的要求，是一种临时的证明，需要说明2021年仍在享受民政待遇，民政系统盖章。

**四、享受政府基本生活保障的孤儿**

孤儿证，需要有学生的姓名。

**五、持有二级及以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》重度残疾人**

提供本人残疾人证，伤残程度必须是二级及以上。

**六、特困职工家庭子女**

学生户籍地总工会出具的2021年度享受待遇的证明，证明上需有学生姓名及身份证号码，如证明上只有学生父母姓名则需出具户口本复印件，证明亲子关系。

**七、注意事项**

1、申请学生需要提供学生本人身份证复印件

2、材料原件由学院审核，复印件交至学工处学生管理科

3、审核汇总表里户口所在地填写学生实际家庭地址，实际居住地址填写学校

4、审核表需要学院签字盖章

5、民政系统的盖章不限地区级别，省级至村级民政单位均可

6、困难人员全部类型都实行逐年参保（学制为1）

低保证明

兹有 省 市 县（市、区） 镇（乡、街道） 村（居委会）居民 之子（女） ，现就读于南京体育学院 学院 专业 班，学号 ，身份证号 。

该生家庭因

属于农村（城镇）低保户，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时间为 年 月—

年 月 。

特此证明

 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

 年 月 日

注：本格式仅供参考，各地县级民政部门出具证明时，应包括上述内容项，学生家庭只有在2021年享受最低生活保证待遇的，参保时才能享受政府的医保费用补助。